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智能物联网综合创新实训开发平台、骥天定制国标，生产厂为河南骥天科贸有限公司，厂址为遂平县文化路与泰安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东（文化路113号）。智能物联网综合创新实训开发平台、骥天定制国标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智能物联网综合创新实训开发平台、骥天定制国标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智能物联网综合创新实训开发平台、骥天定制国标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工业物联网工程实践创新平台、骥天定制国标，生产厂为河南骥天科贸有限公司，厂址为遂平县文化路与泰安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东（文化路113号）。工业物联网工程实践创新平台、骥天定制国标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工业物联网工程实践创新平台、骥天定制国标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工业物联网工程实践创新平台、骥天定制国标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系统集成与环境改造、骥天定制国标，生产厂为河南骥天科贸有限公司，厂址为遂平县文化路与泰安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东（文化路113号）。系统集成与环境改造、骥天定制国标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系统集成与环境改造、骥天定制国标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系统集成与环境改造、骥天定制国标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河南骥天科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14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